

 音乐教育学理论研究译丛

余丹红 / 主编

贝内特·雷默 / 著

孟繁佳 / 译 刘 沛 / 审校

音乐教育 的意义与价值探秘

——雷默文选与反思

Seeking
the Significance
of Music Education
Essays and Reflections



上海教育出版社
SHANGHAI EDUCATIONAL
PUBLISHING HOUSE

MUSIC EDUCATION

 音乐教育学理论研究译丛

余丹红 / 主编

贝内特·雷默 / 著

孟繁佳 / 译 刘 沛 / 审校

音乐教育 的意义与价值探秘

——雷默文选与反思

Seeking
the Significance
of Music Education
Essays and Reflections

本研究项目由上海市重点人文学科基地“立德树人”音乐教育教学研究基地
国家“双一流”高校建设项目“音乐教育学团队”共同资助



上海教育出版社
SHANGHAI EDUCATION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音乐教育的意义与价值探秘:雷默文选与反思 / (美) 贝内特·雷默(Bennett Reimer)著;余丹红主编;孟繁佳译.

—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18.9

(音乐教育学理论研究译丛)

ISBN 978-7-5444-8077-2

I. ①音… II. ①贝… ②余… ③孟… III. ①音乐教育—文集 IV. ①J60-05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04711号



责任编辑 李子烨 于 喜

装帧设计 郑 艺

音乐教育的意义与价值探秘:雷默文选与反思

(美) 贝内特·雷默 著

余丹红 主编

孟繁佳 译

刘 沛 审校

出版发行 上海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官 网 www.seph.com.cn

地 址 上海市永福路123号

邮 编 200031

印 刷 山东鸿君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20.5

字 数 615千字

版 次 2018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4-8077-2/G·6684

定 价 98.00元

如发现质量问题, 请向本社调换 电话 021-64377165

总 序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音乐教育领域发生了一系列深刻的改变:以德国奥尔夫教学法的逐渐进入为契机,我国音乐教育领域开始了放眼看世界的历程。

最初,教学法以其直指人心的力量为我们打开了一扇面向世界的窗户。慢慢地,我们对音乐教育学的概念逐渐扩展到对整个学科领域的探究,音乐教育学领域宽广博大的研究范畴开始呈现:音乐教育史、音乐教育心理、脑科学与音乐教育、音乐教育管理、音乐教育比较研究、音乐课程论、音乐教育评估、音乐教育社会学与人类学、音乐教育哲学、音乐治疗等等——学科意识由此觉醒,音乐教育学领域开始进入空前发展阶段。

至此,学界已对学科疆域与内部体系等结构性问题基本达成共识,音乐教育学学科界定逐渐清晰。

上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的前身是 1927 年的国立音乐院师范科。在近一个世纪的风雨历程中,音乐教育专业在时断时续的办学历程中坎坷前行。然而,该专业的教育者们始终不忘初心,为我国培养了一批又一批基础教育专才,并从中产生了我国第一位基础教育领域的音乐教研员,以及大量进入一线教学单位和音乐教育理论研究与音乐推广领域的音乐教育者,对我国的音乐教育领域产生了十分积极的推动作用。

上海音乐学院历任领导都对音乐教育专业的重建、管理与建设给予了最大可能的支持。贺绿汀院长一直心系国民音乐教育,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便创立了上海市中小学音乐教育研究会;江明惇院长在贺老的大力支持下于 1997 年重建了音乐教育专业,并亲自兼任音乐教育系第一任系主任。他们对国民音乐教育的深切期望、对专业音乐学院所需承担的面对社会大众的音乐教育的责任等,都有着独到而深刻的理解,因而给予了该学科足够的自由空间,使其能够遵循其特定轨迹健康成长。即便是在上海音乐学院经济困难的岁月,他们也没有任何学科藩篱与偏见,给予了诸多雪中送炭式的帮助,使得该学科得以迅速成长与发展。

进入 21 世纪之后,音乐教育系充分继承了自国立音乐院时期师范科的优质教育、精品教育的传统,发挥了上海音乐学院国际化平台的影响力,在学科建设上精益求精,砥砺前行,追求一流。

自 2004 年开始,上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团队在国内、国际音乐教育专业基础与音乐技能等各类比赛中展示了扎实的专业功底:2004、2014 两次参加教育部主办的“珠江杯”音乐教育专业基本功比赛,均获得五项全能团体冠军、个人冠军;2012 年获得美国辛辛那提世界合唱比赛女生组金牌冠军,之前共获得同类比赛金牌六枚。

我们十分重视学科建设的立意与视野,在国内首次正式提出了以音乐教育学

理论与实践为专业主干课程的本科教学课程体系,并以此为基础理论框架,进行了课程建设与教材建设,构建了一套扎实的音乐教育学理论课程体系。该学科构建理论在《人民音乐》《中国音乐教育》等刊物上发表之后,引起业内的高度关注与认同。

在上海音乐学院自由开明的学术环境下,音乐教育系开始进入蓬勃发展阶段,开始了第一轮理论丛书体系建设。在2010年左右,第一批三十本左右的专著、译著与教材相继出版。该轮建设获得上海市教委“教育高地”项目支持,2014年,成果之一的钢琴系列教材获得上海市高校优秀教材二等奖。

之后,音乐教育专业开始进入学科建设的快车道:余丹红主编的《中国音乐教育年鉴》是我国唯一的音乐教育行业年鉴,被美国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伊利诺伊大学和香港大学等大学的图书馆收藏;余丹红策划出品的“中国音乐教育(MEIC)系列纪录片”在腾讯视频、美国YouTube、Facebook等播出后,得到了国际同行的热情回应,为世界了解中国音乐教育开辟了一条新途径。

2013年开始,余丹红教授领衔的上海市“立德树人”重点人文基地“音乐教育教学研究基地”成立;2015年,上海音乐学院“高峰高原”项目“音乐教育学团队”获批成立。上海市教委在政策上、资金上给予较大力度的支持和资助投入,将音乐教育学科的研究得以顺利往纵深推进。

在这样的发展背景下,音乐教育学研究团队开始加大音乐教育学理论著作撰写与翻译工作的步伐,大批购买国际一流学术出版社,如Oxford University出版社、Springer出版社、R&L Education出版社、GIA出版社、SAGE出版社的音乐教育著作版权,批量翻译出版音乐教育学科代表性专著,在音乐教育学领域有效填补了我国与国际前沿研究之间的沟壑——这是争取国际间平等学科对话的必要前提与保障。同时,我们也针对一线教学与社会教育需求,有指向性地为具体受众群量身定制一批具有可操作性的实践型教材。

感谢我研究团队的同仁与朋友们,正是由于大家为共同追求的目标而忘我奋斗、不懈追求,才使得我们的研究成果落地,一切成为可能。他们是:

中国音乐学院刘沛教授和他的研究团队;

浙江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教师:章艺悦、谢铭磊;

华东理工大学王懿教授、曹化勤教授;

上海优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计乐先生和他的团队;

上海音乐学院研究生高超、罗中一;

留学海外的学生们:吴悠、顾家慰、郭容、胡庭银;

以及我亲爱的同事杨燕宜、彭瑜、蒋虹等诸位教授,和相伴十几年的学生兼同事陈蓉和颜悦。

感谢给予我研究项目支持的坚强后盾:上海市教委基础教育处、上海市教委科

研处、上海市教委教研室、上海音乐学院、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上海教育出版社和上海音乐出版社。

本套新丛书的产生,是在上海市教委科研项目的大力支持下得以付诸实施的。我深知我们今天所做的一切,都是未来音乐教育学大厦的进阶之石。当下我们所做的这些工作,既是时代赋予我们的责任与光荣使命,也是我国音乐教育学学科建设与积累的重要组成部分。

音乐教育事业是一项需要全社会关注与支持、对和谐社会的构建、对人格培养有着重大作用的事业。它所承载的不仅是音乐学科知识的传授,还承载着“人的教育”的神圣命题。成功的音乐教育可给予多元情感体验,从而使人拥有更为丰富而润泽的人生。虽然,它不能一鸣惊人,也不能创造直接的物质财富,然而正是这种“润物细无声”的潜移默化功用,才真正体现出“百年树人”的意蕴。

这,也就是音乐教育研究最终指向的理想与目标。

上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

余丹红

2017年7月7日

译者前言

贝内特·雷默(Bennett Reimer)出生于1932年,逝世于2013年。在长达58年的音乐教育职业生涯中,雷默出版专著和教材33部,学术论文、著作专章、会议发言等150余篇,主持过许多音乐教育重大项目。他的音乐教育思想和活动涉及音乐教育的各个领域,为美国音乐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重要贡献,也影响了世界其他国家的音乐教育。

雷默主要的音乐教育思想和实践活动可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始于20世纪70年代,他用绝对表现论的哲学观点,阐释音乐的意义,艺术与感情的关系,以及艺术创造和音乐体验的性质,形成了“音乐教育即美育”的思想。其实质,不仅是音乐教育哲学的学术论证,更是对音乐教育归属美育的政策论证,换句话说,从学术角度使音乐还其本身的内涵,从教育政策的角度将音乐教育归入“美育”的范畴。这种思想在当时的目的和实效,在于依仗美育的地位,维系音乐在学校教育的一席之地。

到了20世纪80和90年代,雷默借鉴认知心理学最新成果,深入探讨了艺术的独特性和不可替代性,阐明了音乐不同于其他学科的认知特点和教学形式。为使其理论更好付诸实践,他开创了七个阶段的课程模式,应用于普通音乐课、表演课、综合艺术课、作曲课,以此落实音乐教育在学校教育中的有效性。

第二阶段是雷默音乐教育思想的升华时期。1994年,《2000年目标:美国教育法》确立了艺术在美国学校体系中核心学科的地位,雷默参与编撰的《艺术教育国家标准》随之出台。此时,他的美育思想已经完成了维系和提升美国音乐教育地位的政策使命。在人类学、心理学、神经科学等研究成果的影响下,面对音乐教育哲学理念走向多样化发展的现实,雷默从“人类”的宏大视野中,对他的音乐教育哲学给予观点的重组,建构了协同论的音乐教育哲学立场。所谓协同,既不是模棱两可的折衷主义,也不是抽象概念的多元主义,而是规避“非此即彼”的极端,在音乐的多样解释之下寻求便于实施的合理协同,以期促进美国音乐教育事业健康和有序的发展。

这一时期,雷默依据霍华德·加德纳的多元智能理论,形成了他的音乐智能理论。这一音乐智能理论由七种音乐智能表现形式组成,即作曲、表演、即兴、聆听、音乐理论、音乐学、音乐教学。他将这七种音乐智能表现形式对应到《艺术教育国家标准》确定的音乐教育内容标准中,为在音乐教育中的实施与评价提供指导。

本书收录的24篇文章,选自雷默生前发表的150余篇文章,从1959年发表的《音乐之不可为》到2007年的《艺术的创造性、伦理、真实自我》,写作时间跨越近半

个世纪,是雷默毕生致力于音乐教育研究的一个缩影。

第一部分涉及雷默音乐教育哲学思想部分,阐述了他对音乐教育的价值论述。这部分的文章批评了音乐使人身体健康、促进国际理解、促进民主的社会关系、提升社会竞争力等功能,分析了音乐与感情的关系、音乐认知的四种知识类型、音乐体验的意义,阐述了音乐的独特贡献以及其对人类体验的深刻意义,提出一种更具包容性与普遍性的音乐教育哲学。雷默在宏观的背景下,讨论民权运动、女权运动、社会公平、道德价值、音乐与其他学科学习的关系等问题,并将这些新问题整合到我们音乐教育的永恒职责之中。

第二部分是关于如何实现音乐教育的价值,主要涉及课程理论、教师教育、研究理论、智能理论。我们如何选择教学内容?选择的标准是什么?在教学中我们主要关注什么?在表演教学中,技能是我们教学的主要目标吗?这些问题是第二部分讨论的重点。随后,雷默针对提升音乐教师教育的八个核心问题提出培养策略。

第三部分,雷默站在宏观的立场审视未来的音乐教育。面对现代技术的冲击,后现代主义浪潮,目前音乐教育中存在的问题,雷默提出要从更广阔的视角评价目前的教学,更诚实地思考我们的信念与活动。这样的视角,为我们认识今天的行动提供了思路。

“善歌者使人继其声,善教者使人继其志”。雷默坚持理论的实效性和可行性,秉持宽容豁达的学术胸怀,以丰厚的学术奉献和实践遗产赢得了世界范围内音乐教育者们的尊敬。他不仅是美国音乐教育界的学者和领袖,也是世界音乐教育界的巨人。

最后介绍一下有关翻译工作的情况。本书的翻译,除了一篇是我在20世纪90年代翻译并发表在《云南艺术学院学报》(增刊),其他的所有文章均由首都师范大学孟繁佳老师翻译。孟繁佳从2004年开始在中国音乐学院本科学习音乐教育专业,就在我的指导下学习音乐教育学的理论和研究方法。其后,2011年到2014年,孟繁佳又在我的指导下,在中国音乐学院攻读音乐教育学硕士研究生。她入学不久之后,我就向她提出对美国音乐教育家雷默的所有著述进行一次全面的深入研究。孟繁佳是一位勤奋努力、刻苦钻研的学生,她找到了雷默撰写的所有研究论文和专著,雷默参与编写的所有的教科书,以及国际学者对雷默所做的研究与评论的文献。庞大的原文文献摞起来足有几尺高,这些文献,她反复阅读四次,做了三十多万字的读书笔记,最终写出八万字的硕士学位论文《雷默音乐教育思想与实践研究》,与此同时,我要求她翻译本书。在对雷默的这一系列研究的基础上,孟繁佳还撰写并发表了数篇论文和雷默的译文,例如2014年发表于《中国音乐教育》(10月刊)的《雷默音乐教育思想与实践——纪念贝内特·雷默》,这是为《中国音乐教育》杂志纪念雷默先生逝世一周年而写的文章。在本书的翻译过程中,我为她传授翻译之道,提供一些

翻译的示范,审阅全书并修改了其中一部分概念和细节。此外,为了便于读者更好地阅读,译者在原文的基础上添加了附录部分供读者参考。

凡是读过雷默的著述原文的同行和同学,一定会有这样的感受,雷默的写作风格从青年时代起始,语言和含义比较艰深。加上本书内容涉及面广,内容繁杂,故而译文之中谬误在所难免,希望读者和同行指正,以便重印时加以修正。

刘 沛

致读者信

亲爱的读者:

感谢您耗费时间与精力阅读(或浏览)本书,笔者荣幸之至。

多数人的阅读习惯都是跳过前言,但是笔者希望用这封信吸引您的注意。本书中,有一些比较陌生的例子,这里的简短解释有助于您的理解。

收入本书的文章共有 24 篇。这些文章的写作时间跨越半个世纪,讨论了各种各样的问题。在每篇文章之前,笔者附上一段与文章有关的背景文字,并对文章的意义给予简要的反思。

从音乐教育的专业角度来看,我的反思和这些文章可为当时、现今乃至未来的音乐教育长期以来存在的重要问题提供论证、建议、评论。这些研究课题至今仍然是音乐教育在变化之中的基础问题,要求我们迅速适应不断变化的情况。它们的意义是永恒的;它们的挑战永无止境。

就笔者个人而言,本书讨论的这些问题,反映了笔者在各个时期对这些问题的理解。实际上,本书是笔者毕生致力于研究音乐教育相关一些棘手问题的回忆录。这段历史,影响了我的个人生活。我在享受挑战之中偶尔有所发现、有所进展,同时也充分认识到,有些问题或许永远难有明确答案。一路走来,笔者曾经体验了某些成功,也无奈于其中的无常。所有这些,使笔者感到一种思想生活中的两分法则。在这些选择与笔者的深思之中,体现的是一条学术的探秘之路。

这 24 篇文章,是从笔者已发表的 150 余篇文章中筛选出来的。每篇文章都好似笔者的孩子。在筛选的过程中,笔者受尽感性与理性的折磨。舍弃哪个?我的脑中都会萦绕它们求救的声音,这叫我如何辜负它们?最终,出版商说:“贝内特,我们不是出版百科全书,你得继续删减!”结果,工作室的地板上撒下了笔者的遗憾。

本书呈现的 24 篇文章,按照正式著作的格式进行调整,同时稍加编辑性修订,但未进行实质性改动,尽可能保留文章的原貌。另外,笔者在本书的结尾向读者提出一个问题。

回顾过去,笔者认识到,自己一生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是与音乐教育事业之间恋人般的争辩,至今仍然乐此不疲,仍然坚持自己尚未完成的使命。自始至终,笔者从未满足于我们的所作所为。然而,笔者也从未丧失自身的信念,即音乐教育(同其他艺术教育领域一道)理应成为面向所有学生的教育的必要组成部分。

依笔者之见,这是一个有意义的生活目标。我们已经使许多学生获得了音乐的生活并得以自我实现。对此,笔者深感欣慰。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真诚的

贝内特·雷默

目 录

第一部分 我们的学科价值	1
一、形成核心价值	3
1. 音乐之不可为	4
2. 美育的本质与非本质特征	11
3. 音乐奥秘的体验	29
4. 音乐教育的普遍哲学是否存在?	48
5. 再论感情: 音乐情感解释的冲突与调和	66
二、广阔语境中的核心价值	77
6. 异域文化音乐体验中的自我性与他性	78
7. 性别、女权主义、美育: 全纳教育与赋权的讨论	90
8. 艺术教育的研究和论证: 一段不幸的传奇	110
9. 不公平与不公正的根源: 音乐教育的挑战	117
10. 艺术的创造性、伦理、真实自我	130
第二部分 实现我们的价值	135
一、教什么与如何教	137
11. 艺术教育的内容选择: 质量标准	138
12. 何为理解型表演?	145
13. 纯粹的聆听	158
14. 学校音乐方案中的哲学	169
二、教师教育	173
15. 音乐教师教育策略: 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	174

16. 规避音乐教师教育的极端理论与实践	187
17. 论基于研究的音乐教育博士培养方案	197
三、研究的作用	212
18. 迈向更科学的音乐教育研究方法	213
19. 质化研究与后实证主义思维	230
20. 情绪和感情的最新脑科学研究: 对音乐教育重要意义	235

第三部分 保护与提升我们的活力	247
一、服务于我们未来的价值观	249
21. 音乐表演是否值得拯救?	250
22. 音乐的祛魅与复魅: 音乐教育的挑战	269
23. 音乐教育的文化赋权	280
24. 未来之路	286

附录 1 : 人名外文中文对照	290
附录 2 : 术语外文中文对照	298
附录 3 : 著作、作品、报刊、杂志外文中文对照	307
作者简介	312

第一部分

我们的学科价值

PART I:
OUR VALUES AS A SCHOOL
SUBJECT

第一部分

一、形成核心价值

每一门值得学习的学科,包括音乐在内,必然具备多种价值。所有这些价值都应受到我们的重视。其中一些似乎非常重要,以致我们对之趋之若鹜。音乐教育哲学的一个目标,在于阐明音乐中包含的价值可能是什么,以便在教育中追求这些价值,使学生在音乐的这些价值中受益。当然,这并不意味着,音乐的育人价值可以列出一份正式的清单。由于时代的不同、群体的差异、个体的兴趣,每个人都以特有的视角审视音乐的价值。

这一部分的论文,代表了笔者多年来探索最大价值的努力。所有的音乐教育者得益于这样的尝试,以使他们的工作更有意义。我们的选择可能不尽一致,也无需一致。或许,笔者的努力有助于探索和澄清,哪些问题对我们的事业贡献最大。

音乐之不可为

1958年,笔者26岁,正在伊利诺伊大学攻读音乐教育博士学位,也就是那时,接触到有关音乐和音乐教育的引领性观点,激动之情溢于言表。笔者坚信,音乐是人类社会的一个珍贵维度,非常独特、富含价值,音乐教育将成为笔者的终身事业。通过音乐和艺术哲学文献的大量阅读,这一信条的合理性深深地根植于笔者的意识之中。遗憾的是,许多笔者曾经信服的概念正在逐步瓦解。一个全新的学术世界引领笔者,反思并重新理解曾经影响笔者的事情,使笔者对自己先前的天真自惭形秽。

当时,笔者想要向全世界宣扬自己的新颖感悟。在《音乐教育者杂志》(*Music Educators Journal*)和《器乐家》(*The Instrumentalist*)发表了两篇涉及表演的文章之后,笔者开始坚信自己的想法值得分享。并告诫自己,“我将要处理更大的问题。”“音乐教育需要认真审视对其存在的申辩如何发展。我们不能继续依赖那些无关紧要的事。”年轻的冒险精神与对写作的热爱,激发笔者着手工作。笔者并未谦虚的认识到身为年轻学者,自身在哲学和教育学领域中的地位。不足一月光景,笔者便完成了这篇《音乐之不可为》,满怀希望地将其寄到《音乐教育者杂志》。

结果出人意料。《音乐教育者杂志》编委会的评价,无论正反,均使人印象深刻:“无论是否愿意,我都得同意。”“就个人而言,我反对为负面思考提供空间。”“至少有一个音乐教育者能够理智地审视其行业,没有过度乐观,值得钦佩。”“我完全同意。”“我不买账。”“有些事,总得有人来说吧。”

最终,这篇文章发表了。笔者初次尝到了争议的甜头。对一位心有担当的年轻活动家来说,这是一件快事。

青年时代的信誓旦旦及其更大成就,尚需数十年方能实现。当时的

观点,有待时间得以深化、拓展、精炼。即便如此,那些观点如今看来,仍与过去一样有效。遗憾的是,在提升音乐教育事业的倡导和宣传方面,今天的说法在很大程度上依然停留在笔者最初谴责的水平,实在令人沮丧。

如此看来,改变的发生微乎其微。这个事业在哲学与专业方面的复杂和深奥,我们能够清晰地予以阐释,提出深刻而合理的依据。但是,音乐教育的价值仍然处于边缘地位。这种情形,积极说来是事与愿违,消极说来是令人难堪。在本文中笔者的立场也明显趋缓,但是仍旧坚持表述这样的目标:音乐教育的重要意义和价值,等同于音乐艺术本身。

为音乐教育事业推波助澜,注定成为笔者的宿命。

(在这篇文章中,第三个二级标题需要解释——“音乐活动促进民主的社会关系”(Musical activity leads to democratic social relationships)。当时,紧张的社会局势,高涨的民权运动浪潮,无疑淹没了过去的观点,使许多人失望。音乐教育果真能够解决这些深刻的、棘手的问题吗?根本的解决之道,似乎无人知晓。)

下面的原文载于《音乐教育者杂志》(Music Educators Journal)第46卷,第1册,1959年。

没人喜欢扫兴鬼,但笔者愿意冒险一试。因为,有些事情,终归需要有人一试。如今,对音乐的欢呼声和喝彩声越来越响。在异口同声的“肯定”之中,笔者想提出一个微小而掷地有声的“否定”。

传统的音乐教育文献,充斥着自我申辩。背靠灼热的公众舆论、众说纷纭,音乐教育领域的自我申辩,可以理解。这些情形的缘由,便是大家对“好”的音乐带来“雅致生活”的模糊意识。公众总是提出令人尴尬的问题,成群结队与所谓“好”的音乐、“好”的音乐会相背而行。在这样的背景下,此类自我申辩的活动更在情理之中。问题是,意欲兜售音乐教育,却拿不出令人瞩目的主张。现今,苏联人造卫星的升空,引发公众的恐慌,撼动立国的基础。此时此刻,音乐教育自我申辩的文献水准已经探底。面对身患重疾的世界,音乐教育的力量及其作为何在?真知灼见实在难得。我们能够看到的见解,大多扑朔迷离、似是而非,令人难安。

笔者意欲考察的,是普遍适用于音乐及其教学的主张,判定它们是否有效。作为音乐专业学生、音乐教师、专业表演者,以及把音乐教育作为毕生事业的人,笔者从自身的这些角度和经历来进行考察。